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林雅柔
電話：7273173#402
電子信箱：lisa5525@email.chcg.gov.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和美鎮和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901214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防疫注意事項及健康聲明書(電子檔2個)(0121453A00_ATTCH2. pdf、
0121453A00_ATTCH3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09學年度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因應
疫情變化修訂相關防疫措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疫情升溫，本府業於109年4月6日召開會議修訂相關防
疫措施。
- 二、檢附考生/陪考人員配合防疫注意事項及考生/陪考人員健
康聲明書各乙份，請各校務必協助公告週知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立鹿江國際中小學、彰化縣立原斗國民中小學、信義國
中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